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17年5月2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结合当前资本市场情况和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际情况，经与保荐机构审慎研究和充分论证，公司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制定了《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增加了2017年1-6月的财务会计信息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